|  |
| --- |
| 加 急 |
|  |
|  |
| **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文件** |
|  |
|  南农整领发〔2019〕4号 |
|  |
|  |
| **关于印发《2019年南澳县部分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第三批项目整合使用方案****方****案**》的通知 |
|  **调整使用方案》的通知** |

各镇（区）、县直有关单位：

为切实抓好我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提高涉农资金使用效益，经11月25日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会议审定，现将《2019年南澳县部分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调整使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

（南澳县财政局代章）

 2019年11月26日

**2019年南澳县部分涉农资金统筹整合**

**调整使用方案（初拟搞）**

根据《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试行）》（南府办[2019]19号）、《南澳县2019年第一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南农整领发〔2019〕1号）、《关于印发〈南澳县2019年第二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的通知》（南农整领发[2019]3号）的文件精神，结合县各业务主管部门对项目计划调整意见、各项目承担单位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支出进度情况，为进一步优化涉农资金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就我县2019年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项目使用计划予以调整作如下安排：

一、取消部分项目计划

取消2019年后宅镇龙滨路西片区改造项目1500万元（原无资金来源）、后宅镇隆澳大街景观提升项目200万元（原安排资金113万元，已拨15万元不予调整处理，调整收回98万元）、农民负担监测运管项目3.05万元、农村土地流转奖补省级试点项目10万元、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8万元项目计划，共收回资金119.05万元，其中：省、市转移支付资金21.05万元、县级资金98万。

二、调减部分项目资金安排

2019年动物疫病防控和屠宰管理安排资金10万元调整为3万元、2019年部分山塘灌浆补强及山塘水库管养项目安排资金16万元调整为8万元、2019年后宅镇港畔农村建设美丽宜居乡村项目安排资金1024.39万元调整为874.39万元、2019后宅镇农村人居生态环境综合整治示范镇项目安排资金636万元调整为280万元，共调减资金521万元。

三、调增部分项目资金安排

2019年四好农村路“三通工程”建设项目计划189.6万元调整为1252.6万元（预算价），原安排资金189.6万元，根据项目建设进度，资金安排调整为379.6万元，增加资金190万元；后宅镇东西畔大坑排污管建设项目项目计划372万元，原统筹安排91万元调整为249万元，增加资金158万元；东西畔大坑入口环境整治工程（原无资金来源）调整增加安排资金131万元；西畔大坑绿道工程（原无资金来源）调整增加安排资金100万元；新增沈公坑、咸池头排污口整治项目45万元、东畔大坑（环城东-污水厂）管道项目140万元、东畔大坑（环城东路-污水厂段）提升工程110万元、云澳镇荖园村走社路改造工程40万元、中柱村人居综合整治提升项目30万元、2019年河湖管护项目30万元；以上十项共计增加安排资金974万元。增加安排资金在收回省、市涉农转移支付资金542万元、市财政《关于下达2019年市级涉农统筹资金（第四批）的通知》（汕市财农[2019]71号）402万元及《关于下达2019年市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第五批）的通知》（汕市财农[2019]92号）30万元中解决。

四、其他调整项目

城西村精准扶贫项目资金调整为2019年城西村金山北片区村道改造及改善村内公益设施项目；2019年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项目实施单位调整增加各镇（管委）； 2019年深澳镇松岭村朝阳新村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单位调整为水库管理所。

五、有关要求

1、各项目单位务必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各牵头部门按《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南财农[2019]16号）的有关规定，及时对资金支出进度慢的单位报请县政府予以问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进度。

2、相关主管部门自本方案下发之时起20个工作日内将涉及调整的项目绩效目标表报县涉农资金牵头部门、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附件：1、2019年南澳县部分涉农资金统筹调整项目计划表

2、2019年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绩效目标表